

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维保及消防控制室 值守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维保及消防控制室值守项目

招标编号：GZDXTRCG-2022-06-1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东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 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 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超过 25MB】**

投标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三、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参与开标。~~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四、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六、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也可以缴纳电子保函）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七、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

八、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九、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录入报名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十一、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十二、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十四、（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维保及消防控制室值守项目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DXTRCG-2022-06-11

项目名称：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维保及消防控制室值守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708800 元

最高限价：27088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时约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新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完税证明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格式承诺）；

6) 法定代表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特殊资格要求：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维保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

册消防工程师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8 月 2 日。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网上购买

售价：人民币 0 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银行转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

2）电子保函申请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点击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注：1. 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2. 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担保/保险等凭证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万元整）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号：2408 0601 1920 0041 73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九龙支行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备注（填写）：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相关规定办理。

注：投标保证金到账有时间差额，请各投标单位提前转账，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交易中心系统中的电子回单。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PPP 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签订合同约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铜仁市人民医院

地 址：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桃园大道 120 号

联系人：13118560001

联系电话：顾恒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 CBD 中心 B1 座 20 楼

联系人：周柳青

联系电话：151858691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柳青

电 话：15185869100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铜仁市人民医院 地址：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桃园大道 120 号 项目联系人：13118560001 联系电话：顾恒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 CBD 中心 B1 座 20 层 联系人：周柳青 联系电话：15185869100
3	项目名称	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维保及消防控制室值守项目
4	服务期限	二年
5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6	最高控制价	最高控制价为：2708800 元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新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完税证明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格式承诺）； 6) 法定代表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维保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
8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 组织，踏勘时间： 集中踏勘地点：
9	质疑时限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0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2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可以使用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 银行转账：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上缴账号应与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 2) 电子保函申请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点击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注：1. 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2. 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担保/保险等凭证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万元整）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号：2408 0601 1920 0041 73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九龙支行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备注（填写）：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贵州省·铜仁市）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相关规定办理。 注：投标保证金到账有时间差额，请各投标单位提前转账，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交易中心系统中的电子回单。

13	投标报价范围	1、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工作内容和工作量，自行测算并相关费用。 2、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15	投标文件电子版	（1）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2）投标单位开标现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光盘或 U 盘壹份，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参加开标会时带至开标会现场备用。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17	投标文件装订	/
18	投标文件份数	1、采用电子招标的，具体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TRTF 格式）U 盘壹份（此 U 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n 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如果开标现场解密失败，则采用 U 盘开评标，要求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注：中标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19	递交投标文件地址	电子版的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交易服务系统。
20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21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2	唱标顺序	按照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随机顺序进行。
2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委托的具备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人员代表 1 人和贵州省综合专家库中抽取 4 人，为评审专家小组成员，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经济类的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	评标办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25	中标人确定	☒ 确定中标人
26	付款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时约定。
27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1、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价基数，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算后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2、采购文件论证费、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9	电子招标的应急措施： 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或出现其他软件专业人员不能现场处理的技术性问题时，交易中心应协助招标人、招标监管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2、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电子投标文件暂停开标。并在监督人监督下采用非加密投标文件开标、唱标。 3、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招标监管部门确认后，改用非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直至得出结果。 4、远程评标时如遇上述情形，经招投标监管部门确认后，在本市抽取专家，按非加密投标文件进行继续评审直至得出结果。 5、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文件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6、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二） 投标人须知正文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 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2. 采购人：是指铜仁市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是指完成本项目报名信息登记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6.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贵州省内任何办理的电子签名和签章均可以在我中心投标使用。)

7.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8.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guizhou.gov.cn）、和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jyzx.trs.gov.cn）。

二、 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guizhou.gov.cn/>）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trs.gov.cn>）“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 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

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商务评分中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按联合体各成员情况打分，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按主体方情况打分。（如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 关于分公司投标

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 关于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按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财库〔2022〕19号执行。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七）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三、 质疑与投诉

（一）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

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 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人或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 提交质疑函地点：采购人或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1、纸质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提出质疑时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

2、网上质疑，凭本单位 CA 电子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收到异议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网上答复或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代理公司指定邮箱为：824196579@qq.com，该邮箱仅用于发送文件）。

四、 投标要求

（一）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代理公司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如遇网络上传速度较慢情况，投标人也可选择到公共服务中心四楼自助服务区完成上传。

4.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交易中心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
-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六) 投标保证金

1. 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

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投标人银行账号。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一节、维护保养服务内容

一、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铜仁市川硐教育园区桃园大道 120 号，铜仁市人民医院。

二、报价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系统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入关手续费及不可预见费及值守费等全部费用。

三、维护保养时间期限

服务期：二年

四、维保服务内容：

（1）乙方按国家和地方消防有关规定对消防系统周检、月检、季检及年检；（2）组织对消防系统的日常保养，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维护保养、电气故障/机械故障等方面的修复、冬季对室外消火栓与水泵接合器等室外消防设施保温防冻处理，确保消防系统可靠运行；（3）协助甲方完善消防管理制度、编制消防应急预案、组织消防演练和消防安全检查，向甲方职工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4）对接上级消防管理部门，完成有关消防维保检测情况的报备等事宜；（5）对消防总控制室实行专人值班，每班 2 人，必需持证上岗。

（2）乙方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技术规范》（DB52/T1152-2016）的标准负责本合同范围内消防系统技术服务工作并对所服务的单位进行挂牌维保公示。

1. 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消防标准化管理”并提供相对应的消防技术服务质量管理标准。根据规范定期进行月检、季检和年检工作，相关的工作记录、文件分别由双方签字后进入各自消防档案管理程序。

2. 消防系统出现故障时，甲方通知乙方到现场，乙方须按时到达现场处理和排除故障。

3. 未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技术规范》（DB52/T1152-2016）标准维护、保养合同范围内建筑消防设施，导致火灾时未发挥应有作用或者被消防救援机构处罚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遇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a、甲方擅自关闭、挪用、阻挡消防设施的；b、

甲方值班人员脱岗不在值班现场的；c、当确定设备、备件已损坏时，乙方提出需要更换，甲方不予采纳的或甲方同意更换，但厂家无备品备件或特殊元件而需要订货期间；d、甲方未及时反馈设备运转故障情况的；e、甲方违约期间；f、因建筑主体单位、物业管理单位等所辖范围的消防设施（如：共用消防水泵房、共用消防联动报警主机等）不能正常工作，导致乙方所服务范围内的消防系统无法正常工作的；g、维保过程中，发现系统或设施设备存在故障，乙方下达告之义务后，甲方未及时同意修复或拒绝修复，期间造成的损失乙方免责。h、因不可抗力导致设备损坏的。

五、更换材料、设备的供应

1. 消防产品如有老化或损坏现象，不能满足有效使用或影响系统正常运行，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以便及时得到更换。
2. 维修保养中发现自然或老化损坏需要更换的材料、设备及配件，由乙方方向甲方申请，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实施、费用由甲方承担。
4. 凡属于非乙方人为损坏以及雷击、漏雨等不可抗拒因素所引起的设备损坏，其材料费、修理费由甲方另行支付。
5. 本次维保报价不涉及电、气检测费用，探测器清洗、蓄电池及其它设备更换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6. 甲方每年更换的设施设备材料费用由乙方提供 40000 元，作为甲方当年材料费，多出的材料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六、维保范围

- 1、室内外消火栓灭火系统
- 2、地下室消防水泵系统
- 3、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4、气体灭火系统
- 5、消防广播、消防对讲系统
- 6、消防喷淋系统
- 7、防排烟系统
- 8、防火卷帘门系统

9、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10、消防电梯维保等

七、维保方式

1、周检

1.1 每周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日常误报报警清查，报警系统运行检查，系统日常保养。

确保报警系统的正常、灵敏、精确。

1.2 确保消防水泵、稳压泵、增压泵及所有相关设备运作正常，各水箱水位正常。

1.3 对消防水系统进行末端试水，室外消防栓抽查检查。确保室内外消防栓的完好、好用，消防水出水状况符合消防规定。

1.4 发现以上隐患，在 24 小时内排除修复。重大隐患应立即与甲方委托相关管理机构采取应急措施。

2、月检

2.1 每月进行一次常规检查

1) 在每周检查的基础上每月一次对烟感探测报警点、温感探测报警点的场所进行抽查吹烟测试灵敏度，抽查率达到 80%以上。

2) 对手动报警按钮、消防栓报警按钮进行报警模拟测试，抽查率达到 80%以上。

2.2 每月一次对报警系统的联动进行测试

1) 首先报警主机调至自动状态，在任意层次用烟雾或按两到三个手报报警，三四秒后报警主机启动本层及上下层的消防广播，切断本层及上下层的非消防电源。

2) 把电梯迫降至首层。

3) 启动防火分隔区的防火卷帘门。

2.3 每月一次对消防水系统的联动检查测试

1) 将报警主机及喷淋泵、消防栓泵的控制柜调至自动状态后任意按一个消防栓按钮报警，三十秒后启动消防栓泵。

2) 测试顶层消防栓出水是否正常。

3、季检

3.1 在有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参与的情况下，每季度进行一次各系统的部分功能测试、保养。

1) 在日常测试、维护、保养的基础上每季度需对手动报警器、喷淋泵、消防栓泵及管

道系统的阀门轴心上润滑油，对正压风口、防火阀、风机除锈及上润滑油。

2) 测试各系统功能是否符合规定。特别是重点部位的手动报警系统，烟感、温感报警器报警精确度达 99%。出水水量充裕，水压正常，水质良好。

4、年检

4. 1 每半年进行一次各系统的全面检测及试验，并就测试情况出具测试报告。全面检测及试验内容包括：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包括火灾自动报警主机的声、光显示和所有外设报警设备功能，火灾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的动作及确认灯显示。

2) 消防泵房、湿式报警阀房间（消火栓泵、喷淋泵、湿式报警阀）及室内管网和送、排烟机房（风机、风箱、防火阀）每年至少一次除锈保养（含刷防锈漆）。

八、火灾报警控制器各种功能测试

1、火灾报警系统

1. 1 检查指示灯能否正常发光，灯丝是否断开、手动报警按钮是否破损、开关是否正常，按下报警按钮时，应能报警；

1. 2 报警装置：当发生火灾或按下手动报警按钮时，应能启动报警装置，发出报警信号为正常；

1. 3 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等输入信号设备的输入信号检查；

1. 4 对备用电源供电系统进行三次主电源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

1. 5 对室内消火栓系统联动功能测试；

1. 6 对防火卷帘系统联动功能测试；

1. 7 事故广播系统联动功能测试

2、消火栓灭火系统

2. 1 对消防水箱、消火栓、水泵组、压力控制器、水泵接合器等消防设施进行外观检查是否处于完好状态；

2. 2 检查消防水池水位水质、各阀门的启闭状态是否符合要求；

2. 3 运行工作泵和备用泵（含补压泵），检查控制功能、电机转动和水泵加压情况及信号是否正常；

2. 4 用消防按钮检查能否启动消防水泵；

2. 5 进行一系列的调试，包括消防水泵的性能调试，室内外消火栓和屋顶消火栓功能

调试，系统联动调试，消火栓按钮启动水泵调试，

2.6 水源调试验证用水量各充实水柱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3、消防广播、消防对讲系统

3.1 对楼层进行送话广播：检查音源、功放、分区选择器。抽检分区播音测试，监听现场 广播音量是否符合要求；

3.2 楼层与控制中心对讲：检查用电话手柄现场试打消防电话，各处通话应清楚、无噪音。 检查电话主机及分区选择器，选择通话应正常；检查功放、音源、区域选择器的工作温度，散 热情况；检查、坚固广播、电话分接线端子；

3.3 对消防广播、消防电话联络柜、主机进行清洁、除尘；

3.4 全部开启广播，检测功放负载能力；

3.5 模拟火灾状态下进行紧急广播；

3.6 全面检查所有消防电话（包括机房、水泵房与控制中心对讲），其通话质量应符合要求。

4、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4.1 电源切换试验；

4.2 外观完整；

5、喷淋系统

5.1 巡检所有供水总控制阀、湿式报警控制阀组、压力控制器、补压泵、水流指示器、信号阀及其它阀门管道是否正常（包括设备外观、功能）以确保系统处于无故障状态；防止跑、冒、滴、漏发生；

5.2 检查水池水位，同时应采取措施保证消防水池不作他用并应对该措施进行检查，若发现故障应及时处理；

5.3 进行放水试验、检查湿式报警阀组、水流指示器是否符合条件，系统压力变化是否符合要求，并记录压力开关、水流指示器反馈至报警控制器的报警信号；

5.4 喷淋水泵每月启动运行一次，当水泵为自动控制启动时，每月仿真自动控制的条件启动运转一次；

5.5 检查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等信号装置是否符合要求。

6、气体灭火系统

6.1 对系统各组件的外观压力进行检查，系统设备组件不能有碰撞变形等损伤和锈蚀

情况；

6.2 设备及管道的支、吊架的固定不应松动；

6.3 储气瓶内压力应正常；

6.4 驱动装置的压力不得少于设计储存压力的 90%；

6.5 喷头应无堵塞、错位现象；

6.6 对系统进行模拟报警、喷气试验，检查系统是否正常报警、喷气灭火；

6.7 报警信号、喷气信号是否正常；

6.8 是否反馈至报警控制器。

7、防火卷帘门系统

7.1 巡查各卷帘门状态，手动开关有否破损；

7.2 检查卷帘门驱动电机及链条传动机构状况，定时加注润滑油；

7.3 检查卷帘门动作后，消防控制中心是否有反应；

7.4 对所有卷帘门进行全面检查，包括手动开关、电动机构、导轨清理；

6.5 防真火灾报警试验，全面检验卷帘门系统联动功能和状态。

8、防排烟系统一包括检测防排烟设备及防火阀的功能

8.1 启动设备使其运转 5 分钟，观察有无异常现象；

8.2 检查排烟口的的开启状况及操作功能；

8.3 检查排烟、加压风机的联动控制及控制信号返回情况；

8.4 防排烟各防火阀的检查，检查阀门，叶片的位置是否正确，有无变形及能否动作；

8.5 新风机、通风机防火阀保护功能是否正确；

8.6 对风机的相关部件进行检查，更换轴承及添加润滑油；

8.7 检测轴心是否偏移，叶片是否变形；

8.8 启动防排烟系统使之工作 30 分钟，观察电机是否正常，测量其送风口风量。

9、对上述全面检查测试中发现的问题故障及时组织维修更换，排除故障。对一时无法解决的问题应立即报告甲方相关人员，同时采取应急措施。

10、每一个合同年度结束前，乙方应向甲方送交年度消防设施检修维护保养报告。

九、故障抢修

当维保单位接到甲方的故障通知书或电话通知时，应在 4 小时内立即派工作人员对该故障 进行排除。一般故障应该立即排除，严重故障应该在 24 小时内修复。当需超过 2 天

尚无法修复时，需书面通知甲方工作人员，增加日常管理人员与维保单位工作人员一同作好维修期间的安 全防范。同时维保方增加技术力量，尽快修复故障。

十、其它要求

1、维保方需固定 6 个熟悉甲方消防系统的工作人员，负责消防设施的维保及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派驻持证的消防值守人员对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守控并及时正确的处置系统出现的报警和故障，按要求详细做好值班记录。

2、遵守甲方各项管理:①进入甲方办公区按规定着装；②遵守甲方出入规定；③维修、维保和值守作业严格执行操作规范；④维保人员不得泄露和探听甲方与维保无关的任何信息。

3、做好消防设施资料建档工作，及时更新老的资料。每次维修完毕和维保完毕出具维修、维保工作报告，报告应一式两份中控室和乙方单位各一份，工作报告应有消防经理签字确认。

4、有责任和义务配合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消防检查、培训、宣传及其它消防安全相关工作。

5、全面认真执行国家的有关规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认真服从公安、消防管理部门的技术指导和业务监管。

6、消防系统维保单位需每月把维保情况书面报表向甲方汇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以便甲方随时核查。保证随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设备运行状况良好。

7、消防系统和设备发生故障，维保单位应做好设备暂停使用或给予恰当、有效的保护。

8、消防设备及配套设施的维护保养必须达到经消防主管部门验收或投入使用的效果。并参照省《建筑消防设施维护规程》作为今后的维修、保养及设备管理服务的参照标准之一。

9、消防控制室值守人员必须具有初级及以上的消防作业人员上岗证书，消防维保工作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作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得少于 3 人。拆卸、搬迁和安装过程中，不得损坏其它公共设施及个人财产，文明施工，工完场清。维保施工过程中，正确使用各种操作工具，确保维保施工人员和甲方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的安全。

10、维保过程中，必须设置必要的防护和警示标志。高空施工必需配戴安全帽及安全带。避免因维保施工发生任何安生意外事故。

11、应标单位需到现场了解消防及配套设备的运行情况，并有针对性制定维保方案和

实施方案，对于甲方提出维保要求如有缺少相关维保规范要求，投标单位应按规范要求给予补充完善。

第二节 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维保（含值守）考核标准

为了规范消防维修保养服务和消防控制室值班工作，提高消防维保（含值守）的工作质量，防止消防安全事故的发生，根据《消防维保合同》及其它相关规定，制定本《考核》方法。

一、考核对象和考核时间

考核对象：

考核时间：每季度考核一次。

二、考核实施

由甲方组织相关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日常巡查、检查情况和消防值守人员日常值班、巡查和处置、记录情况根据《考核标准》对乙方的服务进行量化评分。

三、考核标准

1、消防维保考核由所托管维保项目的维保（含值守）完成情况（70 分）、对日常情况和突发故障的响应处理（20 分）、遵守公司各项管理规定情况（10）三部分组成，总分 100 分。

2、根据考核细则、标准每扣一分相应扣除维保金的 1%，分值低于 80 分时甲方有权解除维保（含值守）合同。

四、考核细则

铜仁市人民医院消防维保（含值守）单位考核细则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考核人：

名称类别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标准	得分	备注
一、维保项目	1. 是否按照值守和维保工作计划完成日、周巡查和月、季度、年度维护保养和检测。 2. 是否按照采购需求派驻持证的消防值守人员对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守控。	70	1. 应按照值守和维保工作计划定时完成巡查和维保项目。 2. 漏检大项扣 5—10 分 漏检每一小项扣 0.5—1 分 3. 值守参照扣分。		

的完成情况	3. 维护保养的完成质量。 4. 消防控制室值班守控完成的质量。		1. 设备运行是否良好，因维保不到位致使设备出现故障的，乙方承担相应费用和责任，并扣 2—5 分（值守参照扣分） 2. 电器类设备是否符合卫生标准和要求，不达标的扣 1 分 3. 设备无锈蚀，不达标扣 2 分		
	5. 维修保养记录登记备案		1. 是否按要求每次维修完毕和维保完毕出具维修、维保工作报告，报告应一式两份中控室和乙方单位各一份，工作报告应有消防经理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不符合标准扣 1 分。		
二、对突发故障的处理	1. 接到报修电话，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提出解决方案	20	未按照要求时间到达现场进行响应维修的扣 1 分		
	2. 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消防安全和减少故障所造成的相应损失		未能采取措施致使发生消防安全事故的和造成财产损失的己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扣 5---10 分		
	3. 不能及时解决的故障，是否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并在 5 至 10 个工作日内恢复设备正常运行		未能按时排除故障，消防设备长时间无法正常运行的扣 2—5 分		
三、遵守甲方和公司各项管理规定情况	1. 维保作业人员（含值守）应取得相应作业资格证。	2	无相应作业资格证人员进行维修、维保（含值守）的，每发现 1 人/次扣 1 分。		
	2. 进入甲方办公区按规定着装	2	不按规定着装扣 0.5 分		
	3. 遵守甲方出入规定	2	不遵守出入规定，不服从管理的扣 1 分		
	4. 维修、维保和值守作业严格执行操作规范。	2	不按照操作规范要求进行操作作业的扣 2 分，		
	5. 维保人员不得泄露和探听甲方与维保无关的任何信息。	2	维保人员超出工作范围做无关事项的扣 1 分，泄漏甲方和行业机密的扣 5 分。		

备注：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文件论证费、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第四章 铜仁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项目名称	服务商	数 量	单 价	总 价	服务期

二、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1. 服务地点：_____
2. 服务进度：_____
3. 服务质量要求：_____
4. 服务期限要求：_____

三、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3. 其他: _____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_____

四、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价款, 竣工结算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均不予调整。本合同价款为_____。

2. 服务费由甲方分期支付给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五、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六、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完成服务工作的形式:

2、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以及甲方有关指令。

3、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_____。

七、双方确定, 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_____

八、双方确定,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双方联系人应及时向对方沟通和交换有关情况, 及时提交和签认有关的报告及确认单、通知单等文件, 并就重要情况及时向双方的所在单位部门负责人汇报。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协议履行或造成损失的, 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 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确定按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 1.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 甲方执二份, 乙方执一份, 送采购代理机构备份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有关权利义务全部履结后自动失效。

十二、补充条款。

1. 甲方编发的谈判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含修正和补充文件)均为本合同组成文件。

-
2. 乙方的项目组成员和经批准的技术工作方案的任何调整均必须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批准，否则按照违约事件处理。
3. 乙方的履约保函等合同文件必须与本合同的签订同步提交。
4. 乙方必须及时和负责任地参加甲方、总监和质量监督部门组织的有关会议等活动，正确履行有关合同职责和法定职责，规范提供优质专业服务和支撑。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6.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 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 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 采购代理机构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

二、 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四）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评标方法

（一）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报价分	技术分	商务分
分值	10	35	55

（二）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含）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确认应当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予以拒绝，不接受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四、 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3	特殊资格要求：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维保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带★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4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下：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评分标准细则

根据项目的具体评分标准进行

评分因素	评审项目	分值标准	评分标准
价格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最低 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 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 × 价格分。
技术分 (35 分)	项目服务维保方案	25 分	1.针对本项目的消防设施维保设施方案、重点岗位人员保证方案等内容由评标专家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7 分； 2.针对本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等内容由评标专家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6 分； 3.针对本项目的日常维护管理制度等内容由评标专家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6 分； 4.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方案等内容由评标专家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6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维护人员等情况，对维保过程中出现问题采取的措施的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内容由评标专家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10 分。
商务分 (55 分)	项目业绩	20 分	1、提供企业近三年（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消防设施维保验收合格(或正在维保中)的工作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本项满分 20 分 注：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企业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实力	6 分	1、企业投资建设或参与合建有消防技术专业培训或消防技术实训场所的得 6 分。 提供以合办场馆证明或相关资料为佐证，如有虚假作取消其中标资格。 提供以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企业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19 分	1、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得 7 分，具备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得 5 分；此项满分 7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及该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为佐证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2、拟投入值守人员每提供 1 个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及公司劳务合同的得 2 分，满分 12 分；无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及劳务合同的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阐述	10 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持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现场阐述维保实施方案，0-10 分，未到场阐述或证件不齐不得分
--	---------	------	--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参见本章的第三条第（二）点。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价格扣除：按报价的（90%）计算评审价，其中联合体投标的按报价的（96%）计算评审价。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四）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评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定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 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 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即：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佐证材料）	电子签章
4	★请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	电子签章
5	授权委托书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6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7	报价明细表	电子签章
8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9	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文件资料	电子签章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将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文件中采购人需要中标人提供原件资质核验的，中标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如果无法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取消其中标资格。

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请盖单位公章）

地 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投标承诺函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XXXXXX”（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六、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七、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八、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xxxxxx”（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之一：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提供以上要求（一）至（六）的佐证材料，如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新成立不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书面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完税证明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障资金具体要求：（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缴

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免缴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格式承诺）；

6) 法定代表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开标的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特殊资格要求：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维保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身份证号码：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企业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
贵州东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XXXXXXXXXXXXXXXXXXXX”（项目编号：_____）的
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
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_____

法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等所有税费。

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低于控制价的 8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报价低于成本价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报价	备注
1	...		
2	...		
...	...		
合计			

填报要求：

- 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相等。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			

- 说明：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服务方案

一、项目服务维保方案

二、售后服务方案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其他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